

证券代码：300966

证券简称：共同药业

公告编号：2022-057

## 湖北共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第九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北共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共同药业”）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2年11月23日下午15: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材料于2022年11月16日以直接送达、电话、微信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系祖斌主持，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际参会董事7人（其中独立董事夏成才先生、姬建生先生、杨健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系祖斌先生主持，经全体董事审议并表决，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一）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进一步明确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公司已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湖北共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721号），同意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注册申请。根据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市场状况，进一步明确了公司向不特定对

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的具体方案。具体内容及逐项审议的表决结果如下：

### **1.1 发行规模**

本次拟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8,000.00 万元，发行数量为 380.00 万张。

表决结果为：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 **1.2 票面利率**

第一年 0.40%、第二年 0.60%、第三年 1.10%、第四年 1.80%、第五年 2.50%、第六年 3.00%。

表决结果为：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 **1.3 债券到期赎回**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到期后 5 个交易日内，发行人将按债券面值的 115%（含最后一期利息）的价格赎回未转股的可转债。

表决结果为：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 **1.4 初始转股价格**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 27.14 元/股，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收盘价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

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 = 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总额 / 该二十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总量。

前一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 = 前一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总额 / 该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总量。

表决结果为：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 **1.5 发行对象**

(1) 向发行人原股东优先配售：发行人在股权登记日（2022 年 11 月 25 日（T-1 日）收市后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发行人所有股东。

(2) 网上发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持有深交所证券账户的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符合法律规定的其他投资者等（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

其中自然人需根据《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适当性管理相关事项的通知》（深证上〔2022〕587号）等规定已开通向不特定对象发行的可转债交易权限。

（3）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的自营账户不得参与网上申购。

表决结果为：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 1.6 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向发行人在股权登记日（2022 年 11 月 25 日，T-1 日）收市后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

（1）原股东可优先配售的可转债数量

原股东可优先配售的可转债数量为其在股权登记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持有发行人 A 股普通股股份数按每股配售 3.2964 元可转债的比例，并按 100 元/张的比例转换为张数，每 1 张为一个申购单位，不足 1 张的部分按照精确算法原则处理，即每股配售 0.032964 张可转债。

发行人现有总股本 115,277,000 股，剔除发行人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库存股 0 股后，享有原股东优先配售权的股本总数为 115,277,000 股。按本次发行优先配售比例计算，原股东最多可优先认购约 3,799,991 张，约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总额 3,800,000 张的 99.9998%。由于不足 1 张部分按照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证券发行人业务指南执行，最终优先配售总数可能略有差异。

（2）原股东的优先配售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配售代码为“380966”，配售简称为“共同配债”。原股东可根据自身情况自行决定实际认购的可转债数量。

原股东网上优先配售可转债认购数量不足 1 张部分按照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证券发行人业务指南执行，即所产生的不足 1 张的优先认购数量，按数量大小排序，数量小的进位给数量大的参与优先认购的原股东，以达到最小记账单位 1 张，循环进行直至全部配完。

（3）原股东除可参加优先配售外，还可参加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的申购。

原股东参与网上优先配售的部分，应当在 T 日申购时缴付足额资金。原股东参与网上优先配售后余额的网上申购时无需缴付申购资金。

（4）网上发行

社会公众投资者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参加网上发行。网上发行申购代码为“370966”，申购简称为“共同发债”。最低申购数量为 10 张（1,000 元），每 10 张为一个申购单位，超过 10 张的必须是 10 张的整数倍。每个账户申购数量上限为 10,000 张（100 万元），如超过该申购上限，则超出部分申购无效。投资者参与可转债网上申购只能使用一个证券账户，申购一经确认不得撤销。同一投资者使用多个证券账户参与同一只可转债申购的，或投资者使用同一证券账户多次参与同一只可转债申购的，以该投资者的第一笔申购为有效申购，其余申购均为无效申购。确认多个证券账户为同一投资者持有的原则为证券账户注册资料中的“账户持有人名称”、“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号码”均相同。证券账户注册资料以 T-1 日终为准。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表决结果为：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可转换公司债券》等有关规定及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将在本次可转债发行完成之后，办理可转债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相关事宜，并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的指定人士负责办理具体事项。本次拟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不超过人民币 38,000.00 万元。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表决结果为：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开设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存放和使用，切实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及

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将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拟开户银行及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签订相应的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全权代表公司负责办理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等具体事宜。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表决结果为：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获得通过。

### 三、备查文件：

- 1、湖北共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湖北共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23 日